

婚變勒索10歲兒 精神病婦上吊亡

夫有「小三」協議離婚 上周始獲家人安排出院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劉友光、杜法祖) 鯉魚涌太古城發生疑因婚外情而起的雙屍命案，一名家庭主婦疑與任職大學導師丈夫感情生變後患上精神病，竟連累年僅10歲親兒無辜陪葬。丈夫昨晨返家揭發妻兒雙雙倒斃屋內死去多時，警方調查後不排除有人不堪被第三者介入致婚變，狠心以藥迷暈並勒死兒子後，再於窗邊上吊自殺畢命，已列作謀殺及自殺案，交由東區重案組第二隊深入跟進調查慘劇肇因。



太古城一低層單位發生母子雙屍命案，消防員到場提供協助。



太古城雙屍案兩母子遺體被移離。

夫任大學導師 子就讀5年級

現場為太古灣道24號太古城翠閣閣3樓一單位，案中2名死者分別是47歲婦人雷妙雯及其10歲兒子于日勤。現場消息稱，雷與在香港大學任職導師40歲姓于丈夫一家3口同住上址，單位是夫婦於2002年以290萬元聯名購入自住至今。兒子日勤在北角衛理小學就讀上午校5年級，校方昨日獲悉事件後已啟動危機處理小組，今日會向全校師生公佈有關消息，及輔導有需要師生。

被服藥物，須驗屍確定。警方東區刑事總督察周少棠表示，在現場檢獲死者的遺書，相信慘劇與夫婦感情問題有關，事主家庭過往並無家暴紀錄，事前夫婦亦無爭執。根據法醫初步檢驗推測，不排除有人在昨晚深夜至昨凌晨丈夫外出期間，先勒死兒子再上吊自殺。

鄰居月前聞「信唔信我死男你睇」

母子遺體昨午由作工昇送殮房等候剖驗，探員在現場檢走一批證物，包括一條繩及一條毛巾化驗。有女鄰居表示，1個月前曾聽到肇事單位傳出爭吵聲，其間有人大叫「信唔信我死男你睇」，想不到昨日發生命案，更涉及一名男童寶貴性命，不禁令人痛心難過。

醫生曾建議病人續留院被拒

東區醫院對今次事件感難過，指女死者在該院留醫期間病情一度轉趨穩定，惟病人家屬於本月初要求安排病人出院，當時醫生已解釋病人的情況及出院的風險，建議繼續留院觀察，惟病人家屬仍決定為病人簽字離院。就此，醫生已安排病人覆診跟進病情及將個案轉介至醫務社工和精神科社區外展支援服務，以提供所需協助，並提醒病人家屬需留意病人的情況及提供適當照顧，如有需要應即時回院求醫。



家變苦主回警助查。劉友光攝



重案組探員在雙屍案現場檢走大批證物。

近年父母攜子女自殺事件

日期	事件
2010.05.31	東涌逸東邨領綜援32歲母親，疑經濟困擾攪4歲女跳樓，母死女命危。
2010.03.24	六旬退休九巴員工疑厭世，不欲剩下妻子獨力照顧智障女兒，故偕女在石籬邨住所自製毒氣室同自殺身亡。
2010.02.26	38歲患精神病婦人，疑擔心兒子被接管致骨肉分離，攪7歲子在青衣兩橋跳橋同身亡。
2009.12.30	一名33歲母親與6歲女童被發現死在港島西區薄扶林道屋內，疑母親攪女燒炭，死者留有遺書透露活得不開心。
2009.10.14	屯門翠林花園一名婦人疑糾纏於三角關係精神失常，與分別16歲及12歲子女燒炭自殺，子女死亡婦人卻獲救。

資料來源：香港文匯報資料中心 製表：香港文匯報記者 杜法祖

家庭支援熱線

- 社會福利署熱線：2343 2255
- 香港明愛向晴軒熱線：18288
- 香港家庭福利會家福關懷專線：2342 3110
- 香港基督教青年會家庭健康促進中心輔導專線：2711 6622
- 鄰舍輔導會東涌綜合服務中心：3141 7107

製表：香港文匯報記者 杜法祖

社工不應剝奪子女生存權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 稚子何辜，偏屢成父母不愉快婚姻的磨心。不時有倫常慘案的事主，因婚姻問題利用子女作為報復配偶的工具，以為奪去配偶深愛的子女，會令對方一生愧疚。又有人以為子女是自己所生，可以操控子女的生命；亦有人擔心自己去世後子女會無人照顧，寧攬同子女共赴黃泉。有資深社工呼籲市民特別是為人父母者，定要尊重子女性命，任何人無論遇上任何問題，均不應剝奪子女的生存權利。如情緒受困擾，應盡快找人傾訴，並尋求社工或專業人士協助，切勿鑽牛角尖而造成無可挽回的局面。

社工指出，情緒受困擾萌生死念的人，如及時得到身邊親友或專業社工的關懷及協助，往往都會打消自殺念頭。故市民平日應多留意身邊一些婚姻或生活遇上困難的親友，一旦發覺他們情緒異常，如突然不願見人，又或向身邊人交代身後事，可能意味他們有輕生念頭，就應及早加以開解，或陪同他們向社工及專業人士求助。

為「溝女」伊院拐童 怪漢被捕



警方將涉嫌與伊利沙伯醫院女童遭拐帶案有關疑犯押返馮山邨調查。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 油麻地伊利沙伯醫院上月發生的拐帶2歲女童案，案情峰迴路轉，警方深入調查後前晚拘捕1名涉案男子，相信案情並非最初認定的「大婆教訓二奶」，疑犯更與案中受害女童一家毫無關連，相信有人只是為了向新歡證明「清白」並無子女，竟隨意拐走一名女童往驗DNA，以取一份有「非親生」證明的鑑定報告，來博取新歡歡心。被捕疑犯已被落案暫控一項「拐帶兒童」罪，今日在九龍裁判法院應訊。

取水驗基因 向新歡證「清白」

涉案被捕男子姓謝，36歲，報稱無業，已婚，和妻育有1子1女。警方消息稱，謝早前結識一名女子並一直隱瞞自己已婚，直至一次他拖着子女外出，卻不巧被新歡遇見，令對方起疑。有人遂謊稱小朋友是友人子女，並異想天開擬用「親子鑑定」來證明「清白」，於是隨意捉來一名年齡與其女兒相若的小女孩來做DNA檢驗，結果發生今次拐帶兒童事件。

案發上月17日(星期一)，1名2歲女童陪母親到伊利沙伯醫院求診時，在收費處被人拐走。據悉，當時「拐子佬」將女童抱出醫院後，即乘的士直奔佐敦一間診所，有人安排女童抽取口水樣本作DNA檢驗，其後再將女童棄於附近一間日式餐廳的梯間，稍後女童亦由警方尋回。

診所職員舉報 還大婆清白

警方接手調查初期，一度因應女童的背景，誤以為案件涉及「大婆教訓二奶」，還拘捕了一名56歲懷疑涉案婦人，但隨後根據診所職員舉報，警方再鎖定1名可疑男子，直至前日傍晚將返回診所提取DNA檢驗報告的疑犯拘捕，揭發該宗拐帶兒童案件的動機竟是如此「兒戲」。

昨日中午，探員將被捕男子押到黃大仙富山邨疑是其「新歡」的住所搜查，檢走2袋衣物化驗。至於早前被捕的56歲婦人，經調查後警方證實與案無關，已獲無條件釋放。負責該案的油尖警區助理指揮官文達成呼籲家長或監護人，應小心照顧身邊兒童，免被不法之徒有機可乘。

港聞拼盤

內地男箍煲失敗 菜刀割港女頸



花園街遭割頸重傷女子送院搶救。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 旺角險釀恐怖情殺案。一名女子前晚晚拒絕與專程由內地來港箍煲的前男友重修舊好，激烈爭執期間有人突以菜刀割傷女子頸部，傷口長達8吋，疑兇傷人後逃去，女事主送院搶救後情況一度危殆，警方已列作「傷人」案，交由旺角警區重案組第一隊追緝疑兇歸案。

女事主拒復合 一度命危

遇襲命危女事主姓葉，26歲，居於花園街一舊樓單位。由於她頸部傷口長達8吋，大量出血，送院搶救後情況一度危殆，其後已好轉，目前情況嚴重。被通緝疑兇年約26歲，身高1.83米，瘦身材，他持雙程證來港，犯案時身穿深色外衣及長褲。

案發前晚深夜11時35分，現場消息稱，葉女當時在單位內與專程由內地來港箍煲的前男友爭執，雙方吵至臉紅耳赤之際，有人突情緒失控，取出一把菜刀襲擊葉女，混亂間葉女慘遭割頸，當場血流如注。兇徒傷人後立即棄刀逃去，女事主負傷逃至樓下向大廈當值的58歲姓張保安員求救報警。

救護員趕至為葉女包紮止血，而她的現任男友亦聞訊趕到，陪同女友一同送院搶救。大批警員於附近兜截疑兇惜無發現。

雅居樂主席被控非禮女下屬



「雅居樂」主席陳卓林被控非禮女下屬出庭應訊。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 雅居樂地產控股有限公司(3383)主席陳卓林涉於去年7月，在跑馬地包華士道獨立屋寓所內非禮女下屬，警方經半年調查，昨晨正式起訴他2項非禮罪，下午在東區法院首次提堂，暫毋須答辯。辯方資深大律師清洪為陳申請繼續以5,000元保釋至2月19日再訊，以候控方交付證人供詞，獲裁判官批准。

陳卓林坐擁逾200億身家，疑非禮女下屬的50歲被告陳卓林，是雅居樂的創辦人之一，報稱公司董事會主席，坐擁逾200億身家，其妻陸倩芳則為副主席兼聯席總裁。控罪指陳於去年7月10日至11日期間，在香港跑馬地包華士道某號獨立屋寓所非禮女子X，並於同月11日褻瀆侵犯同一事主。唯控方昨於庭上未有透露當上述單位的有關案情。

勒索郭炳湘妻 張子強黨羽上訴駁回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 新地非執董郭炳湘1997年被張子強強綁架勒索10億元，郭家支付6億元後，張子強2名黨羽於2009年再串謀勒索郭妻李天穎「贖金尾數」4億元，2人因案判囚10年。繼58歲黨羽陳威行早前上訴刑期失敗後，另一名61歲黨羽郭炳湘，昨就定罪上訴亦被駁回。

90後內地青年涉港洗黑錢131億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 90後內地青年在香港開設公司及個人戶口，涉於短短8個月內替他人清洗黑錢131億港元。青年昨於高院受審，控方推算他平均每日洗黑錢高達5,000萬元，又指他將部分款項轉至個人戶口「炒股」。

控方開案指，「一創發展有限公司」於2009年7月透過秘書公司成立，來自廣東，現年22歲電腦店東羅俊城，不久便在深圳購入該公司，成為公司唯一董事及股東。同年8月，他在集友銀行替公司及個人開設戶口；1個月後，有260萬元存入公司戶口，自此公司戶口資金往來按日遞增，當中包括多項支票、現金提存，網上及櫃檯轉賬紀錄。2009年8月至2010年4月間，戶口存款款數達4,800次，轉賬至其他戶口次數達3,500次。

控方指，被告曾將350多萬元分5次由公司戶口轉賬至個人戶口購買股票，及後又將個人戶口內260萬元存入公司戶口。該公司在港並無實質業務，公司及被告均無報稅，公司註冊地址也只是秘書公司地址，終惹來警方懷疑，將戶口資金凍結調查。

控「板前」私開分店 「味千」「扒王」索償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 連鎖日本壽司店板前及板長壽司創辦人之一的鄭威濤，分別遭味千(中國)控股執行董事潘嘉開、以及板前另一股東「扒王之王」創辦人李德麟入稟控告，指他私下開設板前壽司分店，又沒有履行承諾，將所有板前壽司的股權轉到新成立的控股公司之下，要求索償。入稟一方於庭上指出，潘氏曾向鄭開價2,000萬元賣出股份，但鄭還價1,000萬，惟後來議價失敗。

曾跟鄭威濤合作經營味千拉麵及板前壽司的潘嘉開，與胞姊潘慰經營味千集團，惟潘嘉開只以自己的名義入稟索償；「扒王之王」老闆李德麟則以經營板前壽司業務的公司Fine Elite Group Limited名義入稠。2人均由石永泰資深大律師代表，昨日親身到庭旁聽；而答辯人除了鄭威濤，也有他旗下30間管理板前及板長壽司的公司，由余若薇資深大律師上陣代表。

角開設分店，惟經營公司卻是鄭旗下的盈喜有限公司及鉅圖有限公司，而3間店舖也獲味千拉麵旗下公司漢彩集團注資經營，但鄭卻違反經營壽司連鎖店的協議，沒有將2間分店的股份歸於潘嘉開名下。原訴一方續指，鄭的做法引起潘氏姊弟不滿，潘慰遂於2006年初於上海跟鄭「談判」，要求他今後再開新店，須提供法律文件及報告，同時談論重組味千集團上市大計，但鄭此時向潘慰要求能夠獲得味千在內地經營的股份，鄭其後於9月成功於內地註冊商標。惟鄭決定辭去味千集團的董事職務，並跟潘氏姊弟簽訂合作繼續經營板前壽司，2人會注資130多萬元成立另一間海外公司Hero Elegant Limited，佔有三成一份，而鄭則佔六成九股權。

鄭私下開「板長」侵奪「板前」商標

惟鄭其後並沒有遵守有關協議，將盈喜及鉅圖收歸Hero Elegant旗下，也沒有向潘氏分配股份，甚至於同年10月及11月在將軍澳及旺角連開2分店，並另外開設板長壽司，侵奪「板前」商標的權益。其間雙方由中間人斡旋，鄭有意收購潘氏的股份，否則揚言會終止味千集團的上市方案，並會向他們索償。潘氏一方遂開價2,000萬，但鄭殺價一半，交易最後也告吹。至2007年，潘氏向「扒王」李德麟賣出Fine Elite離場，追索責任落在李的身上。



板前另一股東「扒王之王」創辦人李德麟。



連鎖日本壽司店板前及板長壽司創辦人之一的鄭威濤。



味千(中國)控股執行董事潘嘉開。